

迁西职教中心校外实训实习基地合作协议

甲方：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

乙方：唐山市有巢农业开发有限公司

根据乙方需求和甲方实训实习教学的需要，进一步提高学生本专业社会实践技能能力，加强学生实训实习期间的管理，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，确定乙方单位为甲方校外实训实习基地。其具体事宜由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职责：

1、按甲乙双方自愿及招聘意向，甲方派遣部分学生进乙方单位进行实训实习。

2、实习期限安排根据双方协定的期限执行。

3、甲方对在乙方的学生，实训实习期间认真协助做好管理服务 work，配合乙方单位做好学生的思想教育、安全教育、遵纪守法教育、职业道德教育。

4、选派实习指导教师跟踪管理，随时与乙方联系了解学生情况，及时处理实训实习中的问题，做好实训实习学生的考核工作。

二、乙方职责：

1、乙方根据甲方需要，提供实训实习场地及实习指导。

2、实训实习期间乙方负责对学生进行教育、培训和管理，由乙方根据实习生的个人情况及乙方需要，统一安排实习岗位。

3、实训实习期满时，乙方对学生在实习期间的表现作出实习鉴定。并将学生实训实习情况如实反馈给甲方。

4、实训实习生实习期间如严重违反乙方规章制度，不能胜

任本职工作，乙方可向甲方提出更换人员或结束实训实习。

5、实训实习期间的劳动报酬乙方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发放，乙方经济条件允许的情况下，尽可能为甲方实习生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。

6、甲方实习学生要自觉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规定及甲方实习规章制度，并服从乙方的管理和工作安排，如因学生个人不服从管理或安排造成协议不能按期执行或其他意外，乙方有权知会甲方，乙方征得甲方同意后，有权辞退学生。

7、如学生未经允许擅自离职，乙方有权除名，甲方将同时根据学校规定给予相关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学籍的处理。

8、乙方应负责学生实训实习期间的安全的管理，承担学生在该单位校外实训实习期间的安全管理责任。

9、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-2026 年 10 月 31 日

本协议一经签订，甲、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，任何一方不得单方修改。如有未尽事宜需更改协议时，须经双方协商同意，否则无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